今天,该给孩子们看怎样的文学

《小王子》插图

在刚刚结束的第七届江苏书展上，江浙沪京全民阅读办共同发布《中国分级阅读苏州宣言》。说到分级阅读，不可避免地要涉及一个问题：在儿童文学普遍成人化的今天,“儿童文学”作为一个文学品种，还有存在的意义吗？我们该给孩子看怎样的文学？

现代快报记者 白雁

儿童文学这个东西,你说它简单,它简单;说它不简单,它还真不简单。它不是很多人理解的简单的‘小孩儿腔’,而是有特别的语调。说不清,但是它确实在。

——曹文轩

经典儿童文学:孩子读薄了,大人读厚了

如果要给儿童文学下个定义，一百个人会有一百个定义。但无论是哪种定义,毋庸置疑的是，儿童文学面对的读者都离不开儿童,相对于其他文学门类,儿童文学尤其强调它的读者对象。

而有趣的是，那些成为经典的儿童文学,它们的读者范围往往远远超越了儿童。最有名的例子，大概是法国作家安东尼·德·圣埃克苏佩里创作的《小王子》。1943年,在美国初版的《小王子》,作家给了它这样一个特别的开头:

“献给列翁·维尔特

我请孩子们原谅我把这本书献给了一个大人。我有一个很重要的理由:这个大人是我在世界上最好的朋友。我还有另一个理由:这个大人他什么都能懂,甚至给孩子们写的书他也能懂。我的第三个理由是:这个大人住在法国,他在那里挨饿、受冻。他很需要安慰。如果这些理由还不够的话,那么我愿意把这本书献给儿童时代的这个大人。所有的大人都曾经是孩子。(可惜,只有很少的一些大人记得这一点。)因此,我就把献词改为:

献给还是小男孩时的列翁·维尔特”

在圣埃克苏佩里去世几十年后，这本献给大人的儿童读物，在全世界各地的儿童和大人那里，收获了无数的粉丝。大人说,这是一本孩子读不懂的书。孩子却说,这是一本简单的书。

一本书,大人读厚了,孩子读薄了。这正是经典儿童文学的魅力。

“中国的安徒生”曹文轩的作品《青铜葵花》,有着和《小王子》类似的经历。这部充满张力、内涵深刻的作品,是中国作家协会第七届优秀儿童文学奖入榜作品，然而它的读者,并不仅仅是孩子。高远的主题、生动丰富的细节、优美的意向、凝练的语言,让它成为许多成年人的案头书。

实际上,大部分经典儿童文学作品,都有着和《小王子》同样的经历。用笔营造了唯美湘西世界的沈从文，写过一部给孩子们看的《阿丽思中国游记》,作家的初衷,是要模仿英国作家查尔斯·路德维希·道奇森（笔名路易斯·卡罗尔),创作一部中国的“爱丽丝漫游仙境”,不料,写着写着,却写成了抒胸中块垒的现实主义作品。《阿丽思中国游记》是否可归为经典儿童文学作品,也许还有待检验,或者说有待被定义,但不可否认,在评论家的眼睛里,它从来不仅仅是一部儿童文学作品。

[法]圣埃克苏佩里《小王子》

曹文轩《青铜葵花》

黄蓓佳《童眸》

祁智《小水的除夕》

中国儿童文学，五四启蒙文学的派生物

追溯儿童文学在中国作为一个文学门类的历史,它并非本土原创,而是晚清以降文学翻译作品的派生物。

19世纪中后期，中国社会处于急剧变革中,在西风东渐的过程中,翻译行业发展势头良好。1843年,英国传教士在上海设立了中国最早的翻译出版机构——墨海书馆。1868年,江南制造局设立了中国自己的翻译出版机构——翻译馆。与翻译机构的出现同步,大量的西方政治、经济、哲学、文学作品被翻译介绍到中国来。在选择西方的文学作品时，中国的翻译者抱着开启民智的目的,有意识地选择了大量具有启蒙色彩的儿童文学作品。

翻看上世纪初被译介到中国来的文学作品名录——《伊索寓言》《块肉余生述》(现名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)《鲁宾逊漂流记》《格列弗游记》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……它们无一不是经典儿童文学作品，具有持续的旺盛的生命力。

中国近代著名思想家、教育家、文学家梁启超，曾热情提倡儿童文学，并身体力行创作和翻译儿童文学作品。他创作的儿童诗《爱国诗》:“泱泱哉我中华，最大洲中最大国,二十二省为一家。物产腴活甲大地,天府雄国言非夸。君不见英日区区三岛高崛起,况乃堂谥我中华！结我团体,振我精神,二十世纪新世界，雄飞宇内畴与伦？可爱哉我国民！可爱哉我国民！”一度在民间广泛传唱。他从日语版本转译过来的法国“科学小说”《十五小豪杰》《世界末日记》,是颇受欢迎的儿童文学作品。1902年,梁启超与马君武等人在日本创办《新小说》,是推介西方儿童文学的重要阵地，也是中国最早推介法国科幻作家凡尔纳小说的期刊。

这些兼具启蒙文学和儿童文学面貌的文学作品，影响了大批的中国读者，也为大批的中国作家提供了养分。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极具分量的周氏兄弟(鲁迅与周作人),就是从这一批翻译作品中知道了凡尔纳，知道了柯南道尔。窥一管而知天下，他们由此攀援而上，进入了对整个西方文学的宏观了解，并在此基础上，开始了再造中国文学的浩大工程。

1918年,鲁迅发表短篇小说《狂人日记》,这部里程碑式的作品,开启了中国文学的全新时代,也表明中国文学的再造工程,已经产生了标志性的成果。此时,距离他初次捧读柯南道尔,已经过去十多年,但柯南道尔们和他们创作的经典作品经典形象,一直留居在作家的头脑里。正如意大利作家卡尔维诺定义的那样,“经典作品是一些产生某种特殊影响的书,它们要么自己以遗忘的方式给我们的想象力打下印记,要么乔装成个人或集体的无意识隐藏在深层记忆中。”

经典的儿童文学作品,势必引导读者走得更远更高。从这个角度,不难理解,为什么来自西方的启蒙文学,在中国会派生出儿童文学这么一个新品种。

儿童文学的边界在哪里?

那么,问题来了。作为一个文学门类的名称,“儿童文学”有单独存在的必要吗？是不是非要划拉出来一个儿童文学作品书目？是不是非要给某一群作家冠上儿童文学作家的头衔？“著名儿童文学作家”曹文轩,在刚刚过去的第七届江苏书展上，多次提及“文学的边界”这个概念。将这个概念加以衍生,我们可以问:儿童文学的边界在哪里?

这不是个新鲜话题。儿童文学的概念在中国出现之初，就有学者围绕这个话题展开了讨论。在一些人的观念中，儿童文学和成人文学之间,有着明晰的界限。早在1924年,儿童教育研究者戴渭清在《童话的哲学观》一文中就提倡:“成人有成人的文学,儿童有儿童的文学。成人文学,是成人真情之流;儿童文学，是儿童真情之流。成人喜欢欣赏成人的文学，不喜欢欣赏儿童的文学；儿童喜欢欣赏儿童的文学，不喜欢欣赏成人的文学。”戴渭清的观念,一直有拥趸者。分级阅读的推广，在某种程度上，是这种观念的实践。

然而,在实践中,不可否认,这种观念常常被“打脸”。前文所举的《小王子》和《青铜葵花》即是例子。而被认为是百分之百的儿童文学的《格林童话》《安徒生童话》,以及这些年风靡全球的《哈利波特》,更是跟随影视改编的热潮，堂而皇之地成为许多成人的“后儿童时代”读物。一开始被归为儿童文学的科幻、玄幻类小说，也是许多成年人爱不释手的读物。在第七届江苏书展上,文化“怪咖”袁岳,甚至主张所有人都应该读读科幻、玄幻,理由是“可以拓展人的思维”。袁岳说的,不无道理。

回到儿童文学,自从这个名称诞生之日，它从来就没有一个区别于它的相对概念——成人文学的，清晰的可执行的边界标准。作家宗璞曾有感而发:“童话是每个人童年的好伴侣。近年来更体会到,真正好的童话,也是成年人的知己。”童话尚且如此,遑论儿童文学这个更宽泛的概念。实际上，至少在中国，儿童文学作品的产生早于概念出现许多年。《西游记》《三国演义》《水浒》,这些中国文学史上的经典，绝对不会有人说，它们是为儿童创作的，然而不可否认的是，它们的确是最优秀的儿童文学读本。唐诗宋词,也并非专门为儿童创作，可看看央视“诗词大会”的盛况，就知道它们拥有多么海量的儿童粉丝了。

儿童文学,作为一个概念名称,也许有存在的必要。但如果一定要为它描画一个准确的边界，并将这个边界作为实践的不二法则,那将不仅仅是文学的悲哀。